

易门县肉羊规模养殖场建设中应注意的问题

马洪福^{1*},孙永林²,沈存会³,鲁有宏⁴,魏建宏⁵

- (1. 玉溪市易门县草山草饲料站,易门 651100;
2. 玉溪市易门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易门 651100;
3. 玉溪市易门县龙泉街道办事处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易门龙泉 651100;
4. 玉溪市易门县铜厂乡农业综合服务中,易门铜厂 6511081;
5. 玉溪市易门县畜禽改良站,易门 651100)

摘要: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羊肉需求量的增加,易门县肉羊规模养殖户逐年增多,养殖场建设中不规范的问题较为突出,影响农户养羊效益。针对肉羊养殖场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结合易门县的实际情况,提出了养殖场建设方案及应注意的问题。

关键词:易门县;羊场;建设;问题

易门是典型的山区县,以发展农业产业为主,畜牧业已成为易门县的支柱产业。羊是以食草为主的家畜,能充分利用大量青绿饲料和灌木林的嫩叶及不能为人类所利用的青粗饲料和农业副产物。羊肉是人类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动物性食品,其营养丰富,肉味鲜美,柔嫩多汁,蛋白含量高,特别是含有人体容易缺乏的赖氨酸,具有低脂肪、低胆固醇和易于消化的优点。养羊既可节约饲粮,又能增加收入,且适应性强,疾病较少,圈舍投资小。羊粪是农业的优质有机肥料,可提高土壤有机含量,促进粮食增产。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对羊肉的需求越来越大,促使肉羊的快速发展,饲养肉羊规模养殖场逐年增加。全县饲养存栏肉羊 50 只以上规模养殖户 310 户,肉羊出栏达 18972 只,产值达 2850 万元。但是,随着肉羊规模养殖场越来越多,养殖场建设不规范问题较为突出,影响养殖户的经济效益。肉羊规模养殖场的规范建设,是发展肉羊产业的基础条件。通过多年的基层工作,积累

了一定经验,现就肉羊规模养殖场建设中应注意的相关技术阐述如下。

1 养殖场的选址

1.1 遵守有关规定

除《畜牧法》等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禁养区以外,用地符合当地土地部门规划,禁止在农田保护区、国家公益林等区域建养殖场。

1.2 地势

地势平坦、干燥、背风向阳和村庄的下风口,未被污染和发生过疫情的地方。

1.3 注意一定距离

应距生活饮用水源地、屠宰加工场所、动物交易市场、化工厂 2000m 以上;距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垃圾污水场所等 1000m 以上;距养殖场、居民区、交通主干道 500m 以上。

1.4 水电路方便

选择水、电、路等公共设施完善,交通便利、供电稳定、水源充足的地方。

* 作者简介:马洪福(1966-),男,助理畜牧师,从事畜牧兽医科技推广工作。

2 规划布局

2.1 建设布局科学合理

可分生产区、生产管理区、隔离区、生活区四个区。按地势由高到低和主风方向依次为生活区、生产管理区、生产区、隔离区，各区之间要有一定隔离带，原则上 20~30m，最少不低于 10m。同时，布局中要做到净道与污道分开。

2.2 生产区

包括母羊舍、公羊舍、育肥羊舍、饲料加工调制或饲料储存库、兽医室等，是养殖场最核心的建筑群，也是防疫重点区域，在生产过程中，禁止一切外来人员和车辆进入。

2.3 生产管理区

应设在养殖场大门外面的上风口的地方，包括沐浴、消毒室、值班室，养殖场大门口设消毒池，消毒室安装喷雾消毒设备、紫外线消毒灯。

2.4 隔离区

包括隔离舍、无害化处理设施(化尸池)、解剖室、污水处理池、堆粪区等设施，具有较大的生物学危险性，是卫生防疫重点区域。

2.5 生活区

包括办公室、接待室、职工宿舍、食堂等，主要是管理人员和外来人员活动区域。

3 圈舍建设

3.1 羊舍

3.1.1 座向

呈东西走向，座北朝南，这样的羊舍采光好，而且南北可以敞开，通风良好。

3.1.2 框架

一般采用单列式和双列式。单立式跨度 5.5~6m，双立式跨度 8~9m；每幢羊舍长度不超 30m；墙高度(四平头)根据地方来定，海拔相对低的地方高度 3.2~3.4m，而且可以是半封闭式，上部可以敞开、海拔相对高的地

方高度 2.8~3m。

3.1.3 屋顶

一般用石棉瓦或彩钢瓦作屋顶，可用钢屋架或木人字架。

3.1.4 窗子

采用对开窗子，高 0.6~0.8m、宽 1~1.2m，安装在比羊床高 1.4~1.6m 墙的位置。

3.1.5 过道

宽 2m，用土或混凝土填至地面上 0.8~1m，比羊床低 0.2m，方便投放饲草饲料；羊舍门宽 2m、高 2.2m，方便饲草饲料车的出入。

3.1.6 羊床

高出地面 1~1.2m，用竹条或木条铺垫，竹条或木条间留 1.5cm 宽缝隙，便于羊粪漏下贮粪间；在隔栏中间侧面墙开一道宽 1.6m、高 0.8~1m 的双开门，兼顾两间羊舍的羊出入运动场，同时门外设有羊出入的楼梯。

3.1.7 隔栏

隔栏高 1.2~1.4m，可以有木材或钢管制作；育肥羊舍及羔羊保育舍两个隔栏之间距离为 7.6m；母羊舍两个隔栏之间距离为 3.8m；产仔舍两个隔栏之间距离为 1.9m。

3.1.8 贮粪间

整个漏粪板下空间为贮粪间，高 1~1.2m，地板做到三面高、一面低(出粪口方低)，坡度要求大，地板表面要求光滑，便于羊粪滚到出粪口；出粪口宽 0.8~1m，高 1~1.2m。

3.1.9 污水管

为做到雨污分离，在贮粪间最低处(靠出粪口处)设置地漏，地漏下面用 pvc(Ø160mm)管接至羊舍外排污总管，排污总管直连污水处理池。

3.2 运动场

运动场宽度根据场地大小围成宽 4~10m，长与羊舍长度相同；每 2~3 间羊舍隔一间，隔栏高 1.4~1.6m 高；每个隔栏靠羊舍围墙留一道门(清粪时打开，羊运动时关闭，宽为 1.2m)，便于清粪，同时浇筑 1.2m 宽水

泥通道,便于清粪车通过。

4 附属设施

包括生产管理区、隔离区的部分设施。

4.1 消毒设施

包括沐浴、消毒室、消毒池。沐浴、消毒室 $12m^2$,设有消毒通道、更衣间、淋浴间,并配喷雾消毒设备和紫外线消毒灯;在大门口设消毒池(宽3m、长4m、深0.2m),每幢羊舍门口设小消毒池。

4.2 兽医室

面积不少于 $8m^2$,配冷藏设备、药柜等。

4.3 隔离室

设在养殖场200m外,新进羊只需在隔离

室观察21d,正常后方可进入羊舍正常饲养。

4.4 化尸池

设在养殖场200m外,可做成圆形或方形,但口要做成双层圆形,双层间凹槽加水后盖上盖子。

4.5 污水处理池

做成长方形,池内分四隔,隔墙中间留口。污水池大小根据养殖规模而定。

4.6 堆粪区

堆粪区三面砌高0.8~1m围墙,另一面不砌,便于拉粪进出,顶盖石棉瓦,地面浇筑水泥地板,并留3~4%的坡度。